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王功虎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向公司无偿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公司关联方中民未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未来”）申请财务资助借款1,000万元，此项财务资助无需支付利息，期限为1个月。

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关联方向公司无偿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05）。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功虎先生、洛涛先生、秦玮先生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聘任李焯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李焯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许睿彧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许睿彧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决议。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焯：女，汉族，199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曾任深圳星河智善生活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李焯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截止本公告日，李焯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李焯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12-68327201 传真：0512-68073999

邮编：215143 电子邮箱：liye@yzjnm.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春丰路88号

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

许睿彧：女，汉族，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1995年参加工作，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小原（南京）机电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大日精化（上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上海和勤软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现任职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

许睿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情形，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规定。